



成长的烦恼

□任翔宇

天生我材你学不来



最近这几天张一山可是被骂惨了，“你演的是韦小宝，不是猴”，这话可真够伤人的，一点儿都不像是说给那个大家都喜欢的“刘星”的。就好像很多小时候漂亮的小孩长大了就有点“长残”了一样，张一山也遇到了成长的烦恼，《余罪》里攒下来的夸赞和从小屁孩儿转型到型男的进步，不够填平《局中人》被潘粤明秒杀的坑，更不够抵挡新版《鹿鼎记》两点几分灾难性的评分和惨不忍睹的表演黑洞。

都说成长是要付出代价的，可张一山这代价，有点大，大到可能今后很长一段时间，他都有可能找不到表演正确的打开方式。

对于一个靠演戏为生的人来说，古时年间叫出不了师，天津话说算是崴了泥了，陈淑桦在《梦醒时分》里说“甚至开始怀疑人生”，郭德纲教训博士的时候说“我只是告诉你，在这个舞台上，你那个，行不通。”

别的流量小生们卖帅插科打诨玩儿综艺，怎么到了张一山这儿就不成了呢？因为，这一次演的，是韦小宝。

演卧底，演军统，固然都孙红雷张嘉译吴秀波柳云龙们树了标杆儿，但毕竟还有更汹涌的脑残神剧和一茬又一茬的背头少年和旗袍姑娘们在稀释着审美的标准，但是韦小宝例外。韦小宝，不仅是珠玉在前，还是人性极致的表演巅峰，韦小宝本身就在演戏，演给皇帝看，演给天地会看，演给老尼姑小姑娘们看，演给草莽茅十八看，演韦小宝，就是戏中戏，一个不留神，就容易把自己演成东施效颦。

都说张一山救了黄晓明，我看，也救了韩栋。从八十年代梁朝伟版的鬼马少年，到九十年代周星驰的无厘头大神，再到二十一世纪张卫健的凉风有信秋月无

边念念叨叨神神叨叨，以及这个版本前后脚的陈小春版坏坏傻傻、花差花差小古惑仔，各有各的精髓。梁朝伟、周星驰、张卫健、陈小春本身的性格里，都能挖掘到韦小宝身上或多或少的相近成分，这些成分里，绝不仅仅是嬉皮笑脸逗个乐儿，而是出身市井嬉笑讨生活的条件反射。这个部分，张一山吃了大亏，因为他根本没有，长在蜜罐儿里长在剧组里到哪去感受笑中带泪的无赖生涯？没有体会，就算把头想破了估计也摸不着边儿。

这个点不仅是喜剧的高级，也是人生的高层次领悟和反射。懂得这种反射的，卓别林、周星驰、金凯瑞、艾迪墨菲，勉强强算上张卫健和陈小春，都成就了自己的巅峰作品，因为这种作品本身就散发着普通人反转反转再反转的不可思议以及这种不可思议反噬惯性行为的巨大可笑。这样的笑点，不是逗闷子也不是摔了屁墩儿给人看的卖蠢，是来自灵魂的人生看法。

金庸作品十四部，从笑傲到射雕，从飞狐到倚天，只有《鹿鼎记》写了个普通人，一丁点儿都不会武功。老爷子就此封笔，我自己觉得，是因为他悟到了“无招胜有招”。武侠是成人的童话，但是成人的童话不仅仅是武侠，在成人的世界里，娶妻生子买房买车，升迁流徙，得不到的，都可以是童话。韦小宝，就是老爷子给这些童话一个集大成者。

封官拜爵，七妻同眠，号令群雄，功成身退。这样的男人，岂止是女人们的最爱，也是男人们的偶像。关键是，这样的男人，还有趣，可以和顾炎武这样的大儒说“辣块你个妈妈的”，也能逗长大后不苟言笑的康熙皇帝“鸟生鱼汤”，发一大堆毒咒竟然是为了娶妻，心灰意冷的

时候别人想的是抹脖子，他倒好，再扔一下骰子看看运气有没有机会改变，这样的人，是骨子里就带着笑看风云的人。

这些，张一山都没有。一丁点儿都没有。

现在没有不等于以后没有，可能多些不同的生活体验，会好点。问题是，岁数不等人，现在的张一山演起韦小宝来，已经是青筋毕现一派老明星做派，等到感悟到了，可能已经演不了韦小宝了，最多，演演康亲王，我也是长大以后，才觉得这位王爷，其实并没有看起来那么闷那么贪那么傻，不露痕迹的援手，时刻清楚的站队，人精啊，大神级的。

前段时间看访谈，老版《红楼梦》里的演员大聚会，大家聊导演怎么让他们学习，学习原著，学习走路画画穿衣打扮梳头画眉，如今我们都知道，这是为了尽量贴近角色。张一山道理上应该看过《鹿鼎记》，但是体会有多深就不好说了，跟没跟过大富大贵的参加过些高规格的酒局饭局，当没当过“小催巴儿”，有没有自己独立处理类似逢凶化吉的事件，就连口头禅，有没有自己独创的好玩的叫人一听见就能想到是他的，这些，都是体验角色，体验这个角色根本离不开的。

人生没有简单的事。就连演个混混也不简单。

张一山估计是忽略了这个不简单。对他来说，人生还长，这里跌倒了，还可以从别的戏里爬起来，而对于韦小宝，这一次，运气不好，掷了个“别十”。什么时候我们能看到超越梁朝伟、周星驰、张卫健、陈小春版本的韦小宝？简单说，看运气，悲观点说，按照现在的制作习惯、投资方向和演员培养，可能，“后无来者”“驷什么马也难追”了。

风，从未停过



在谍战剧层出不穷的时间里，能拿出手的宫廷剧遍寻不着了。如果追剧也要讲求个价值意义什么的，这类剧除了观照一下职场风云、还是那种精英云集足以搅得起风云的职场外，好像也没多少意义可讲；如果追这样的剧也要有个理由，存在即是理由吧。总之，莫名想起了流潋紫，想起了她的两部“宏篇巨制”，尤其是后一部《如懿传》。

说起流潋紫，大家自然就想到了已是76集的《甄嬛传》，然后便想到了另一部超长、87集的《如懿传》。这加起来的160多集算是把这个宫斗的事儿说尽了。但是凡事儿极致了，未见得是好事儿，反倒容易让人忽略了剧中的美好——比如服饰、比如美食，再比如背景，而于左不过那点来来回回的睚眦必报的重生出厌烦来。那么流潋紫的极致，就是终于让人在看《如懿传》时，放下了宫斗的那些令人胆战心惊又嫌恶的时刻，反而于剧中人和世间情多了些理解体会，这大概是追此长剧的唯一宗好处。

87集的《如懿传》应该是76集《甄嬛传》的姐妹篇和续集，同为宫斗剧，故事亦是杜撰，但是所叙朝代倒是循着历史来的，人物也是有传承的，当然宫斗也是无休无止的，因斗而生出的恨更是绵绵无绝期的。钮钴禄氏甄嬛成了皇太后，那个

“臣妾做不到啊”的乌拉那拉氏皇后含恨而去，安排侄女如懿在宫中，肩负重振乌拉那拉氏的荣耀的重托，尽她未竟的事业。庆幸的是，如懿没成为姑母死后留下的一把匕首，而是遵从内心，成为宫中难得的一股清流；不幸的是，终究逃不过深宫的桎梏，逃不过被人算计的命运，一次次成为斗争中的牺牲品，而终其一生想要的长相厮守和相看两不厌的情份亦求之不得。她是聪明的，总能于迷雾中看见真相、于危机中寻见化解之法以求自保；她是超脱的，不屑用阴诡之术害人，更不想为说一个谎言圆一个谎言所累；她还是自在的，她不愿成为姑母的一枚棋子，更不愿以保家族的荣宠之名在意皇后之位。可她终究是糊涂的，在这宫里，幸与不幸全不由自己做主，想要做个超脱自在之人，亦是痴人说梦，而想求得一份不相猜忌的长情则更是可望不可及的奢侈。

同为宫斗剧，即便再续，情节上也是有重合的，先不说那些害人的手法，单就是“开头美好，结局潦倒”的感情都是一样的，只是两段感情的缘起不同。《甄嬛传》中，仅是因为眼前人酷似逝去的心头好，被当成替身作为感情的慰藉，原本就是镜中花水中月，谁是谁的影子，谁才是谁的真爱，除非是谁先动了真感情谁就输了，无谓凉薄

齿冷一说；倒是《如懿传》中，一对青梅竹马，本两小无猜，但沐着宫里从未停过的风，栉着高墙内血腥的雨，情分被生生消磨殆尽，谁是谁的初心，谁才是谁的无猜，能在失去时挽回一丝丝悔意也算情长。与菀菀类卿相比，兰因絮果的结局，倒让人生出不一样的感慨。

说实话，两部宫斗剧超长，便有了无事生非之嫌，但是拍出来的效果还真是同类剧中的翘楚，经典之处或许就在它的布局巧妙，尤其是《如懿传》，一直把宫斗与情分一明一暗两条线并行，又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究竟谁才是谁的背景，谁是这部剧的本色、底色，无需分得清楚。逃不脱躲不过的宫斗，消磨的是曾经以为可以海枯石烂的情分，那对立在万人之巅备感孤独中伸出的求援或者相互扶持的手终于还是一次次无情地放开，而那副试图与斯人并肩扛起责任、同时包容暖化那份传递过来的孤独之意的柔弱肩膀，也终于渐渐地垮了下来，又僵硬了起来，只是为了对抗，为了报复，为了嘲笑曾经不堪一击的诺言。寡人终究是寡人，不需要长情的陪伴，也经不起长情的考验。偏偏在这宫里试图索取这份情分的人那么多，迷了心窍的反倒是看不开的和最容易牺牲的，宫斗和情分是一把剑的两刃，哪个都足以伤人到痛不欲生，究竟

遇见同频的你



曾经被吴青峰称赞声音有着如钻石般的质地的柯泯薰，要与吴青峰共同作曲《另一个时空的你》。这首歌的创作灵感来自于柯泯薰在陷入低潮时，回想起吴青峰曾经带给她的温暖而写成。

在柯泯薰的心里，吴青峰每一次推荐她的作品和每一次隔空对她的赞誉都是对她莫大的鼓舞和无限认同，都会给她以勇气。而这首歌据说是两人经历了五年的“网友”讯息来往，才得以正式见面，并达成共同创作的愿望而成。

柯泯薰透露，有段时间自己陷入了人生低潮，对自己的音乐之路产生了怀疑，但是有一天在搭地铁的时候，她看到车窗玻璃的反光，“突然回想起吴青峰唱了我的歌，当时的感动瞬间就回来了，发现原来音乐可以让人与人之间的感觉好近好近。想着他曾经带给我的温暖，就写出了这首歌。”她感性地对吴青峰表示：“在黑暗中，你的存在就像是《另一个时空的你》这首歌里的角色，让我不再感到孤独。”

《另一个时空的你》由柯泯薰词曲、亲自制作，并邀请音乐人好友吴青峰共同作曲、跨刀合唱。柯泯薰与吴青峰这对青柯组合，在这首歌中仿佛置身于不同时空、各自唱着自己的旋律，却又因为彼此声线十分贴近，行进交叠自然找到了彼此，仿佛是轻轻唱进耳朵里的爱。搭配编曲人钟承洋以木吉他、钢琴、鼓的三件式配置，用节奏与和弦的多层次变化，巧妙措置出空间声响蒙太奇，也让这一首看似简单的小品情歌，掂在心头，竟有着无比深刻的重量。是一首在时间空间被意外限缩的年度里，希望能带给你露出会心一笑，感觉黑暗中仍有光亮，仍有人懂你，陪伴你的暖心作品。

就像柯泯薰认为的，在茫茫人海中，不要害怕自己会永远孤单、没有人懂。只要自己不放弃，宇宙会给你最适合的安排，而音乐也会带着你到想去的未来，遇见频率相同的那个人，相信自己！王易

哪个最利？在这两者中如何选择才是最后的赢家？没有人知道。

还好《如懿传》惦记着保全一份人性之暖——没有让自己反目、依靠成仇。尽管彼此也曾发生不睦，但是终究相互体谅、相扶相携、福祸共担。海兰终究没有成为安陵容，没有在极度自卑中连人性都丧失掉，而如懿也没有成为甄嬛一样的人物，没有在反戈一击后成为自己不想成为的样子。最后，她是自在放下地去了。带着她的“花开花落自有时”的洒脱，给负了她的人以追悔不迭，和无法弥补的遗憾。

结局部分的复原画像是有深意的，斯人已去，没有留恋，难道不是对留下之人的蔑视？把深深的悔意留给那个最自负的人，何尝不是一种胜利？那无法修复如初的答案，是更深切的悔意难当，选择这样的结局，是契合了人性的美好初衷。在这深宫，留下念想，有时候要比世故地活着更有意义吧。

观剧，便是浸在别人的故事里，左右是个猜度，猜度剧情，猜度结局。就这么一路猜度着，打心眼儿时佩服编剧让剧中如懿这个人物在关键时刻清醒着，善良着，在最该离开的时候离开了。因为她知道，树欲静风不止；她还知道，在这宫里，风，从来就没有停过。

兰子